

证券代码：430283

证券简称：景弘环境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视频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刚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许菁、徐迅、王瑞轩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半年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钟校投弃权票，理由：公司前期近 2000 万理财资金已经损失近 60%；建议公司把前期理财资金本金利息收回后再安排资金理财。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个人原因，公司现任财务负责人王聪拟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李勇刚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为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营，组建高效的经营管理团队，公司总经理王聪提名陈志伟担任公司

财务负责人；公司董事长李勇刚提名陈志伟担任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武汉景弘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和战略布局，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升整体运营效率，经审慎研究，拟注销控股子公司武汉景弘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武汉景弘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告范围。控股子公司武汉景弘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注销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因应城市长江埠污水处理厂项目需向民生银行三阳路支行申请贷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预计 3 到 5 年，借款利率

参照同期 LPR，贷款金额、期限、利率等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应城景弘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拟以 BOT 合同经营权和收费权作质押。同时，银行要求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拟用公司自有的武汉市武昌区友谊大道 2 号 2008 新长江广场 3 单元 15 层 1 号、2 号、3 号房屋（产权证号：鄂（2018）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36961、0036959、0036962 作资产抵押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勇刚先生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提供担保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